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STREAM INVESTMENT LIMITED

金涌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8)

有關盈利警告的補充公告

本公告乃由金涌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的盈利警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進一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目前可取得的資料，預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將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34,000,000港元至38,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約76,000,000港元，主要由於該公告所述的因素所致。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參照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目前可取得的資料為基礎，且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確認或審閱，故尚待最終確認及作出必要調整。務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細閱預計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底前公佈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涌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趙令歡先生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趙令歡先生、林暎博士、袁兵先生及李燕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靳慶軍先生、李建平先生及舒華東先生。